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139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0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1

一
大
华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1391号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而泰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和而泰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和而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和而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和而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和而泰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和而泰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和而泰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张朝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秦晓锋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974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1 日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16,016,016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9.99 元。截至 2014 年 10 月 22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159,999,999.84 元，扣除发行费用 9,258,480.50 元，募集资金净额 150,741,519.34 元。

截止 2014 年 10 月 22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以“瑞华验字[2014]48070006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6,113.12 万元，其中：202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113.12 万元（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对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

(二)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866 号文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880,316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11 元。募集资金总额 109,999,994.76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3,76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06,239,994.76 元，已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9 日存入公司开立在兴业银行深圳前海支行账号为 338130100100096929 的人民币账户；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2,084,296.0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4,155,698.72 元。

截止 2018 年 4 月 9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8】00021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10,418.80 万元，其中：202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23 万元，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415.57 万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对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

（三）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225 号文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547,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47,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 10,752,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36,260,028.41 元(含利息人民币 12,028.41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2,271,085.01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3,976,914.99 元。

截止 2019 年 6 月 11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9】00022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8,912.44 万元，其中：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277.89 万元；202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2,634.55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0,854.94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施专项专户集中存储管理；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及使用情况披露等进行了规定。

（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1、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2014 年 11 月 6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2、201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2018 年 5 月 7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3、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2019 年 6 月，公司、浙江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1、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79100155200002210		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338130100100040028	15,074.15	0.00
合计		15,074.15	0.00

注：因以上账户无后续使用用途，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办理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2、201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338130100100096929	10,724.00	0.00
合计	---	10,724.00	0.00

注：因以上账户无后续使用用途，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办理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3、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630924558	6,700.00	457.5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708248323	---	5,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滨海支行	79190078801300000522	8,004.99	19.6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滨海支行	79190076801500000160	---	3,531.8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	9550880214772700170	15,000.00	9,829.7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44250100004800001850	8,924.80	0.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338130100100108102	15,000.00	2,016.07
合计	---	53,629.79	20,854.94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附表 1

2014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074.1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16,113.1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控制器生产技术改造及扩大项目(二期)	否	15,074.15	15,074.15	--	16,113.12	106.89 注①	2019年9月1日	8,079.34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074.15	15,074.15	--	16,113.12	--	--	8,079.34	--	--
超募资金投向										
智能控制器生产技术改造及扩大项目(二期)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合计		15,074.15	15,074.15	--	16,113.12	106.89 注①	--	8,079.3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涉及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生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注①因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所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大于募集资金总额。

附表 2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415.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18.8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硬件产品研发与产业化	否	27,200.00	2,415.57	3.23	2,418.80	100.13	2020年12月31日	590.03	是	否
补充募集资金	否	8,000.00	8,000.00	--	8,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5,200.00	10,415.57	3.23	10,418.80	--	--	590.03	--	--
超募资金投向										
智能硬件产品研发与产业化	--	--	--	--	--	--	--	--	--	--
补充募集资金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35,200.00	10,415.57	3.23	10,418.80	--	--	590.03	--	--
根据公司《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投项目拟投入资金总额，2018 年非公开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用于智能硬件产品研发与产业化 24,155,698.72 元及补充流动资金 8,000 万元，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无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 2018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4,155,698.72 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8]003162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涉及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生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附表 3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629.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34.5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632.3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632.3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912.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1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长三角生产运营基地建设	否	40,000.00	38,924.80	9,438.12	22,861.85	58.73	2021年12月31日①	--	不适用	否
电子制程自动化与大数据运营管控平台系统项目	否	8,000.00	8,004.99	1,892.84	4,593.29	57.38	2021年12月31日②	--	不适用	否
智慧生活大数据平台系统项目	是	6,700.00	153.71	--	153.71	100.00	--	--	不适用	否
面向智慧型家用电器的一代智能控制器研发与产业化	是	--	6,632.33	1,303.59	1,303.59	19.66	2021年12月31日③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4,700.00	53,715.83④	12,634.55	28,912.44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长三角生产运营基地建设	--	--	--	--	--	--	--	--	--	--
电子制程自动化与大数据运营管控平台系统项目	--	--	--	--	--	--	--	--	--	--
面向智慧型家用电器的一代智能控制器研发与产业化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54,700.00	53,715.83④	12,634.55	28,912.44	--	--	--
合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①此工程建设项目已完成竣工验收，因疫情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募投项目还有少量外部工程没有完工，预计 2021 年底全部实施完成。 ②因疫情不可抗力因素，同时国际客户订单大幅增加影响一期工厂改造搬迁进度，此项目预计 2021 年底实施完成；其中仓储自动化已完成并使用。 ③本项目已完成部分设备购置及安装，部分研发项目正在进行，预计 2021 年底实施完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 2019 年 7 月 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90,162,754.67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9]004662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和而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及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的保本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涉及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生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注④：因“智慧生活大数据平台”项目变更为“面向智慧型家用电器新一代智能控制器研发与产业化”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6,632.33 万元（包括 86.04 万元的理财收益）。

附表 4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面向智慧型家用电器新一代智能控制器研发与产业化	智慧生活大数据平台系统项目	6,632.33	1,303.59	1,303.59	19.6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合计	--	6,632.33	1,303.59	1,303.59	--	--	--	--	--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p> <p>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募投项目“智慧生活大数据平台系统项目”变更为“面向智慧型家用电器的新一代智能控制器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并将原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用于新募集资金变更项目“面向智慧型家用电器的新一代智能控制器研发与产业化”项目。</p> <p>“面向智慧型家用电器的新一代智能控制器研发与产业化”项目投资总额为 6,800 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原募投项目“智慧生活大数据平台系统项目”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53.71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6,632.33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本次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涉及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6,632.33 万元，占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 54,700 万元的 12.12%。</p>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不适用</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张朝成
Full name 张
姓 姓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6-05-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30519760523001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张朝成
11000161022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日
d



姓名 Full name 梁晓臻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5-08-1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426251985031818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梁晓臻
11010148050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8050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 年 12 月 25 日



营业执照

(副本)(7-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0年09月27日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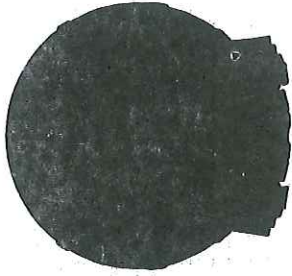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